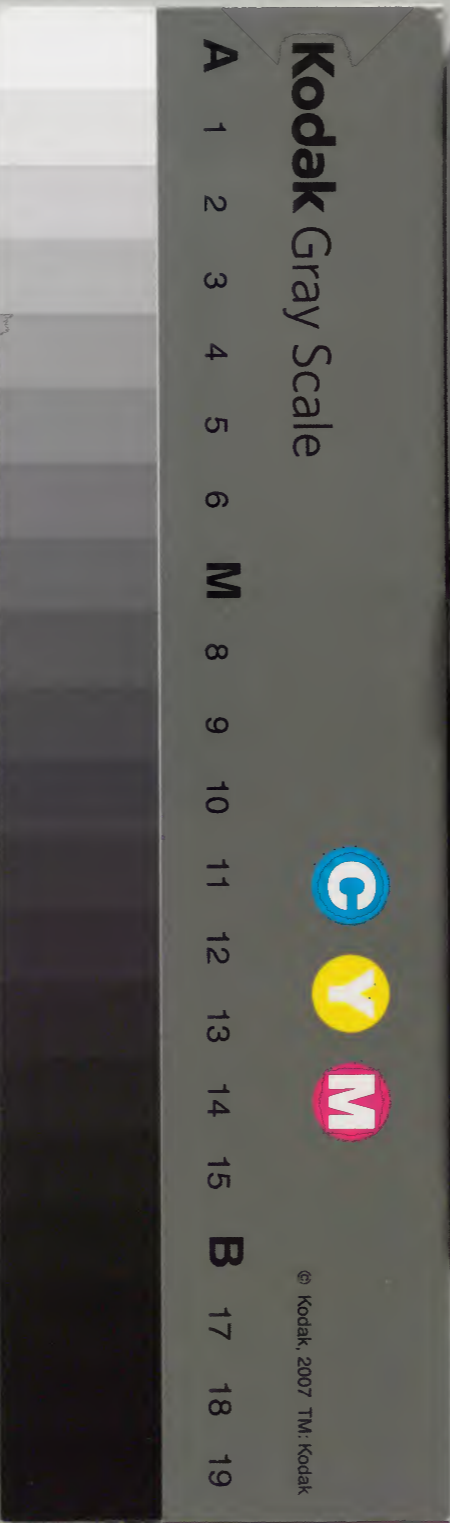




内閣文庫	
番號	和 23100
冊數	8 ( 1 )
函號	139 133

139-133



慶應丙寅年

日本政記

賴氏著

日本政記目次

卷之一

淺草文庫

神武天皇

綏靖天皇

安寧天皇

懿德天皇

孝昭天皇

孝安天皇

孝靈天皇

孝元天皇

開化天皇

崇神天皇

垂仁天皇

景行天皇

成務天皇

仲哀天皇

日本政記 卷之一 目次

應神天皇

仁德天皇

卷之二

履仲天皇

反正天皇

允恭天皇

康安天皇

雄略天皇

清寧天皇

顯宗天皇

仁賢天皇

武烈天皇

繼體天皇

安閑天皇

宜化天皇

欽明天皇

敏達天皇

用明天皇

崇峻天皇

推古天皇

舒明天皇

卷之三

皇極齊明天皇

孝德天皇

皇極齊明天皇

天智天皇

天皇大友

天武天皇

持統天皇

文武天皇

卷之四

元明天皇

元正天皇

聖武天皇

稱徳孝謙天皇

廢帝

稱徳孝謙天皇

卷之五

光仁天皇

桓武天皇

平城天皇

嵯峨天皇

淳和天皇

卷之六

仁明天皇

文徳天皇

清和天皇

陽成天皇

卷之七

光孝天皇

宇多天皇

醍醐天皇

朱雀天皇

村上天皇

冷泉天皇

圓融天皇

花山天皇

卷之八

一條天皇

三條天皇

後一條天皇

後朱雀天皇

後冷泉天皇

卷之九

後三條天皇

白河天皇

堀河天皇

鳥羽天皇

崇德天皇

近衛天皇

後白河天皇

二條天皇

六條天皇

卷之十

高倉天皇

安徳天皇

後鳥羽天皇

土御門天皇

卷之十一

順徳天皇

九條廢帝

後堀河天皇

四條天皇

後嵯峨天皇

後深草天皇

龜山天皇

後宇多天皇

伏見天皇

後伏見天皇

後二條天皇

花園天皇

卷之十二

後醍醐天皇

日本文苑

卷之十三

後村上天皇

長慶天皇

卷之十四

後龜山天皇

後小松天皇

稱光天皇

後花園天皇

卷之十五

後土御門天皇

後柏原天皇

後奈良天皇

卷之十六

正親町天皇

後陽成天皇

日本政記目次終

日本政記卷之一

賴襄子成 著

神武天皇

諱彥火火出見小名狹野號神日本盤余彥尊天照大神五世孫彥

波歛武鸕鷀草葺不合尊第四子母玉依姬以庚午歲生年十五立為太子年四十

七即位位在位七十六年崩壽一百二十七葬大和畝傍山東北陵

元年辛酉春正月庚辰朔天皇即位於大和橿原宮。

先是甲寅歲天皇在日向高千穗宮會諸皇族議

曰此瑞穗之國我祖宗之所受於天而運屬草昧

居此西偏多歷年所顧此四方未嘗王澤遂使邑

有君。村有長。各相陵轍。莫之能統一。吾聞東方有  
美地。山岳四周。足以恢弘。大業有饒。速日命者。稱  
出我祖支屬。爲長髓。彥者所推。先據有此。吾將掃  
蕩之。定都焉。遂經營四方也。十月。親將發。日向至。  
速吸門前。得珍。彥收爲鄉導。十二月。至安藝。居埃  
宮。乙卯歲。入吉備。居高嶋宮。備舟楫。蓄兵食。戊午  
歲。二月。航抵浪速。溯流至河內。赴龍田。路險隘。乃  
東由生駒山。入大和。長髓。彥逸擊我軍于孔舍衛  
阪。我軍不利。皇庶兄五瀨命傷於矢。薨。乃退。還示

弱。轉由紀伊入高倉。下武津見等。歸順。以爲鄉導。  
歷熊野之險。出菟田縣道。臣命爲先鋒。誅兄。擄破  
八十餘帥于國見岳。斬之。又用珍。彥計。設疑兵。殺  
兄磯城。遂進攻長髓。彥。饒速日殺長髓。彥來降。時  
冬十二月也。己未歲。分兵誅諸窟。居賊盡。定大和。  
相將傍山。東南爲國之輿區。定爲都焉。至是即位。  
立正妃媛。躡鞞爲皇后。夏。代主神女奉三種神器。  
於正殿。曰劍。曰鏡。曰璽。以天穗子命。天富命。主祭  
祀。掌朝政。可美真手命。率內物部。衛宮中。道臣命



率來曰部獲宮門可美真手饒速日之子也

二年<sub>壬戌</sub>論功行賞以珍彥為大和國造劍根為葛

城國造弟獮為猛田縣主弟磯城為磯城縣主賜

道臣命宅地武津見等受賜有差可美真手天日

方奇日方並為申食國政大夫

四年<sub>甲子</sub>立靈時於鳥見山祀皇祖天神

四十二年<sub>壬寅</sub>立皇子神渟名川耳尊為皇太子

七十六年<sub>丙子</sub>春三月天皇崩於橿原宮

丁丑歲秋九月葬神武天皇

賴襄曰我王國之成基可謂深且遠歟自神武

以前莫得而知焉蓋以神明之胤累葉積德雖

在西偏遐邇屬望而發之於此爾抑當草昧之

世雄長恭時之時能一舉而定海內海內帖然

以開千萬年之業自非天錫勇智首出群倫烏

能如此謚曰神武允矣舊志稱帝德明遠豁如

帝新得諸縣而署之首長皆疇昔之抗兵反及

者仍而用之無所變更其感慰効力於民民亦

便安之可知也且夫以敵帥之家嗣而既納其

降則授之于文委以環衛之任而不疑非所謂  
推赤心人腹中者哉。雖然總領郊畿與宮外之  
兵者乃用勲舊與內衛相制猶彼漢之以群國  
兵衛宮以京輔其衛城唐之令元從禁軍出屯  
渭南創業垂統者所爲。如合符節亦可以見明  
達之一端矣。後世庸主每因親疎私存形迹不  
能服天下之心而制禍患之萌皆不達於此者  
也。或曰神武以封建爲制。至天智革之。襄曰不  
然。吾觀神武東征之議有言曰四方未歸我治  
遂使邑有首。縣有君。以相凌轢。如此者。神武之  
所患。而所以征而蕩一之也。然後命之首長有  
新銓者。有因其故用之者。以大和推之。其他皆  
然。雖然。政任天造。無甚明制可知也。而其後漸  
既弛廢。因襲矣。故天智脩而釐之。大定司牧之  
制。考課黜陟之法。蓋成神武之志。以貽範百王  
者也。不然。雖以天智之英武。而華祖宗之制。變  
開國以還。既成之勢。滅人國。絕人世。不知其幾  
千萬。是一朝而可能乎。曰不能也。

Blank columns of text on the right page, likely bleed-through or faint characters.

綏靖天皇

諱神渟名川耳尊神武第三子母媛賜韞皇后年十四立為太子在

位三十三年崩壽八十四葬大和桃花鳥田丘上陵

元年

庚辰

春正月天皇即位遷居葛城曰高丘宮初

天皇在儲位三十四年神武崩在諒闇庶兄乎研

耳命代聽朝政威福由已遂謀大逆太子知之密

與母兄神八井耳命謀為之備已卯歲冬伺其困

卧襲誅之神八井耳戰懼不能射太子奪其弓矢

射殺之神八井耳歎曰吾不及汝武宜乎能承續

大業吾當為汝輔而已

二年辛巳春立五十鈴依媛為皇后。事代主神少女。

三年壬午春以彥湯支命為申食國政大夫。

二十五年甲辰春立皇子磯城津彥玉手看尊為皇

太子

三十三年壬子復五月天皇崩

安寧天皇諱磯城津彥玉手看尊綏靖天子母

崩壽五十七葬山陵

秋七月天皇即位

元年癸丑冬十月葬綏靖天皇

二年甲寅遷居片鹽曰浮穴宮

三年乙卯春立淳名底仲媛為皇后。事代主神孫鴨

王女

十一年癸亥春立大日本彥耜友尊為皇太子

三十八年庚寅冬十二月天皇崩

懿德天皇諱大日本彥耜友尊安寧第二子

年崩壽七十七葬山陵

元年辛卯春二月天皇即位。秋八月葬安寧天皇

二年壬辰春遷居輕地曰曲峽宮立天豐津媛為皇

后息石耳命女

二十二年壬春立皇子觀松彦香殖稱尊為皇太

子

三十四年甲秋九月天皇崩

乙丑歲冬十月葬懿德天皇

孝昭天皇

諱觀松彦香殖稱尊懿德長子母天豐津媛皇后在位八十三年崩

壽一百十四葬掖上博多山上陵

元年丙春正月天皇即位遷居掖上曰池心宮

二十九年甲春立世襲足媛為皇后尾張連遠祖

瀛津世襲女

六十八年酉春立皇子曰本足彥國押人尊為皇

太子

八十三年戊秋八月天皇崩

孝安天皇

諱日本足彥國押人尊孝昭第二子母世襲足媛皇后在位一百二

年崩壽一百三十七葬玉手丘上陵

元年己春正月天皇即位秋八月葬孝昭天皇

二年庚遷居室地曰秋津嶋宮

二十六年甲春立姪押媛為皇后

日本文已卷之一

七十六年甲辰春立皇子大日本根子彦太瓊尊為

皇太子

一百二年庚午春正月天皇崩 秋九月葬孝安天

皇

孝靈天皇

諱大日本根子彦太瓊尊孝安子母押媛皇后在位七十六年崩壽

一百二十八葬片岡馬坂陵

元年辛未春正月天皇即位遷居黑田曰廬戶宮

二年壬申春立細媛為皇后磯城縣主大日女

三十六年丙午春立皇子大日本根子彦國牽尊為

皇太子

七十六年丙戌春二月天皇崩

孝元天皇

諱大日本根子彦國牽尊孝靈長子母細媛皇后在位五十七年崩

壽一百十七葬劍池島上陵

元年丁亥春正月天皇即位

四年庚寅遷居輕地曰境原宮

六年甲午九月葬孝靈天皇

七年癸巳春立鬱色謎為皇后鬱色雄命妹

二十二年戊申春立皇子稱日本根子彦太日尊

爲皇太子

五十七年癸未秋九月天皇崩

開化天皇諱雅日本根子彦太日日尊孝元第二子母鬱色謎皇后在位六十

年崩壽一百一十一葬春日率川坂本陵

冬十一月天皇即位

元年甲申遷居春日曰率川宮

五年戊午春二月葬孝元天皇

六年己丑春立伊香色謎爲皇后物部大織麻杵女

二十八年辛亥春立皇子御間城入彥尊爲皇太子

六十年癸未復四月天皇崩冬十月葬開化天皇

崇神天皇諱御間城入彥五十瓊殖尊開化第二子母伊香色謎皇后在位六十

十八年崩壽一百二十葬山邊道上陵

元年甲申春正月天皇即位二月立御間城媛爲

皇后大彥命女

三年丙戌遷居磯城曰瑞籬宮

六年己丑遷奉神器于大和笠縫邑祭天照太神命

皇女豐鍬入姬常侍掌祀事先是列朝皆安神器

於殿內同牀卧起帝惧其褻瀆故有此舉別摸造

劍鏡置之御座

七年庚寅定天社國社神邑神戶

十年癸巳秋遣大彥命于北陸武彥川別于東海吉

備津彥于西國道主于丹波並授印將兵巡按有

不受令者聽征誅之未發會武壙安彥反自山背

其妻吾田自大坂共襲京師帝即命五川狹芹彥

要擊吾田斬之命大彥及彥國葺擊安彥于輪鞞

川南射殺之冬十月大彥等發京師

十一年甲午大彥等還

十二年乙未校人民戶口序壯老課男女調役初帝

即位數年飢疫盜起帝憂惕勵精求治至是歲大

稔家給人足民稱曰御肇國天皇

十七年庚子詔課諸國造舟船

四十八年辛未立皇二子湍日尊為皇太子命皇長

子豐城命鎮撫東國

六十年癸未出雲國亂遣吉備津彥武渟川別討平

之

六十二年乙酉詔河內開池溝通水利

日本書紀卷之十一



六十五年戊子任那入貢其使者蘇那曷叱知留待皇太子

六十八年辛卯冬十二月天皇崩

賴襄曰鴻荒之事和漢同然置而不論可矣雖然祖宗之所源始亦臣子之不可不知者非如漢人之語軒義也蓋大曰靈贄之德雖不可窺測徵之神器如有可得而言焉夫鏡者明也劍者武也而玉璽者仁也信也仁信明武繼天君民之道盡矣故以遺子孫曰視此猶視我國祚

之隆當與天壤無窮因其言之驗於後可以知其德之基於前已吾聞大廟之充神庫者耕織之具為首因此觀之其猶后稷歟及至玄孫發跡西土整旅東征與文武之業無異而聖統千葉一姓不替足以眇視彼八百載其德不可測也夫前王之親神器崇神之防褻瀆其意一也而崇神厲精治民不虛肇國之號真可謂善繼祖德者也歟孔子曰務民之義敬鬼神而遠之故敬神無如務於民也世之稱神道者悠繆



荒誕而無益於民。皆崇神之罪人也。吾嘗稱王業衰而神道興。何則是祖宗之事也。當王政盛時。誰敢騰之口舌。以樹私說哉。騰之口舌。以樹私說者。始於卜部兼俱之教。足利義尚噫彼為何等時邪。宜乎出此無忌憚者也。

垂仁天皇

諱活目入彥五十狹茅尊崇神第九子母御間城媛皇后在位九年

九年壽一百二十九葬菅原伏見陵

元年

壬辰

春正月天皇即位。

冬十月葬崇神天皇。

二年

癸巳

立狹穗姬為皇后。

遷居纏向曰珠城宮。

是歲遣歸穗那島叱知厚賜任那主。新羅人途要奪之。二國相仇怨始此。

三年

甲午

新羅王子天日槍歸化。賜邑于但馬。

五年丙申狹穗彥反伏誅。狹穗彥皇后兄也。陰懷異圖。誘后行逆。后告實於帝。帝謂非后罪。命將討狹

穗彥挾穗彥入城拒守。后不忍坐視兄死，抱皇子奔投城中。詔挾穗彥奉還，不奉詔。后使人奉皇子出城，而與兄同死。

十五年丙午秋立日葉酢媛為皇后。丹波道主王

女

二十五年丙辰春三月遷天照大神廬于伊勢度會

建齋宮于五十鈴川上。使皇女大和姬代豐鍬入

媛奉齋焉。

二十七年戊午始以兵器為祭幣。是歲置屯倉于來

目。

二十八年癸亥皇后日葉酢媛崩。初帝母兄和彥命

薨。以近臣殉葬。帝聞其號泣聲，惻然詔禁殉死。至

皇后崩，野見宿禰奏請以土偶殉。帝嘉之，定為永

制。宿禰賜姓土部。世掌大喪。宿禰出雲人，有勇力。

嘗受詔與力人當麻蹶速角力，勝之。朝廷有相撲

儀，始此。

三十五年丙寅命諸國開池溝八百餘所，以便灌溉

民，賴殷富。

三十七年戊辰立皇三子大足彥尊爲皇太子賜弓矢於皇長子五十瓊敷命  
九十九年庚午秋七月天皇崩 冬十一月葬垂仁天皇

賴襄曰自神武一傳而有乎研耳之事十傳而有狹穗彥之反皆變之大者其得失之際後王之所當鑒也大凡人事莫重於繼續而繼續原於婚姻二者禍福之所由分也匹夫之家且然況有國及天下者不慎於此莫以

持先業而保億兆焉也所以修前史者於立后建儲之事必謹書之夫綏靖之爲儲貳旣定於先皇在世之時矣則手研耳雖以庶兄有功伐固不容覬覦否則兄弟相殺與玄武門喋血之禍何以異哉唯夫神武之慮勝於唐高祖是以綏靖無太祖之慙雖綏靖之運謀決機能濟大難抑亦神武早爲之處置之所致也狹穗彥身爲帝戚敢圖反逆蓋亦有以致之崇神遣將四道大彥命居首焉乃皇

后之父也。豈賴其戚親。委以兵權邪。雖狹穗  
 參之資位不可考。而非有權力者。何遽萌此  
 非望哉。其後若蘓我馬子。乃狹穗參之志者  
 也。及至藤原氏。世藉威。專恣極矣。而未嘗  
 至謀反逆者。雖名分大定。有異往昔。而亦不  
 躬握兵權。故爾可不鑒哉。至皇后之抱皇子  
 為質。不過計免兄死已。而還質俱斃。雖其心  
 可悲。要之非配至尊。毋天下者之所當為也。  
 幸而垂仁不惑。使玉石共焚而不恤。使其惑

而不能斷。叛臣將得其計。不亦危乎。

景行天皇諱大足彥忍代別尊垂仁第三子母曰葉酢媛皇后在位六十年崩

壽一百四十三葬山邊道上陵

元年辛未秋七月天皇即位 居纏向曰日代宮。

二年壬申春立播磨稻日太郎姬為皇后。穉武彥女。

四年甲戌春行幸美濃。

十二年壬午秋七月筑紫熊襲反。八月天皇親征。行

勦周芳野前賊。冬十月至日向。起行宮。曰高屋宮。

熊襲有二女。或獻策。誂之歸順。長女納款。誘官軍。

殺熊襲帝。惡其所為。誅之。以次女賜火國。造駐日

ハソフ

日本正統元年  
向六年。筑紫悉平。乃還。

二十五年。遣武內宿禰巡祭東北諸國。還奏其地沃壤民俗勇悍。可收為朝廷用。

二十七年。丁酉。秋。筑紫又亂。命皇子日本武尊代征。

召美濃尾張射手從之。尊時年十六。變服親誦賊巢。窺賊會醉。手刺殺之。餘眾驚服。乃還。勳吉備難

波賊。

四十年。庚戌。東異反。遣日本武尊征之。吉備武彥大

伴武日副焉。是歲封皇子大碓命於美濃。

四十三年。癸丑。日本武尊平東夷而還。至伊勢。薨。初

尊至駿河。虜伴降。襲官軍。尊奮擊克之。遂自相模

航海。抵上總。轉入陸奧。蝦夷降附。還巡視上野。信

濃使武彥分按越國。會于美濃。平近江。賊獲病。還

獻俘伊勢大廟。使武彥奏捷京師。病篤。薨。

五十一年。辛酉。秋。初。天皇欲以日本武尊為儲貳。會

其薨。乃立其弟稚足彥尊為皇太子。是歲。以蝦

夷俘分居畿外播磨等五國。

五十二年。戊壬。復皇后崩。秋。立八坂入姬為皇后。八

坂入彦女。

五十三年癸亥帝東巡歷覽東海諸國還駐伊勢

年乃還

五十五年甲子遣宗室彦狹鳴王都督東山道諸國

途病薨明年以其子御諸別王襲職討蝦夷未服

者平之。

五十七年丁卯令諸國興田部屯倉。

五十八年戊辰行奉近江志賀號高穴穗宮。

六十年庚午冬十一月天皇崩於高穴穗宮。

賴襄曰。我朝以武立國。神武以還。經數十世。雖時有變故。靖難戡亂。頃刻而辨。天下不搖者。非以兵權在上。綱維可挈。故哉。然皆係內變矣。其有外叛。始見於景行云。蓋雖神武能肇造中土。東西諸道。號令未周。自崇神已漸命將四出。至此治熊襲。則親將伐之。何者。其事大也。其事大。則其用兵亦大。大兵之權。不可委之臣下也。及賊再燃。難於再動兵。則遣皇子代往。其慎也如此。故至巡察東國。雖初遣大臣。至經略之任。亦



任之皇子其意可以見已。及至後世。兵戎之事。委之有司。雖公卿亦不甚恤之。况於天子高拱深宮。曰賊何能為甚。則不識將帥之面也。而責其殞軀夷賊。及於奏捷。又不時論賞。終之致大權下移。國勢一變。長不復於古。可勝歎哉。至景行之封皇子美濃。又以皇族管領東海。亦有深意存焉。夫以未服之國。其土沃兵強。不可不以為我資。而不可任之牧宰。亦非其所能任也。於是封建宗室。使自經紀之。使其力足以鎮撫於

當時而藩屏於異日。以制內外輕重之勢。可謂知大計矣。中古郡縣成制。雖以親王任國守。其人皆生長婦人手。粹姿弱質。足不履地。皆虛任遙領。遣介掾代往而已。是以本支益弱。天子孤立。使朝廷大臣無所忌憚。未必不由此。獨後醍醐以諸皇子充將帥。得景行之遺意。而諸皇子亦有雄勇勝任者矣。然終不能復古者。豈其時已不可為耶。抑天子不能躬親勤勞。克有終始如景行也。



造長縣邑置稻置東西曰日縱南北曰日橫山陽  
曰影面山陰曰影背

四十八年戊午立皇從子足仲彥為皇太子。

六十年庚午復六月天皇崩。

辛未歲秋九月葬成務天皇

仲哀天皇 諱足仲彥日本武尊第二子成務無子故立為嗣母兩道入姬在位

九年崩壽五十二 葬河內長野陵

元年壬申春正月天皇即位 冬十月以大伴武以

為大連與大臣並輔朝政置大連始此

二年癸酉春正月立氣長足姬為皇后。氣長宿禰皇

女。二月行幸越前角鹿。皇后及群臣從焉。帝南

至紀伊。會熊襲反親帥舟師征之。遣使角鹿令皇

后以下會於穴門居豐浦行宮

八年卯春進幸筑紫居香推行宮。秋九月會群

臣議進討。皇后以為先征新羅則熊襲自服矣。帝

不從。親戰不克

九年庚辰春二月天皇病崩于香推宮皇后與諸大

臣謀秘不發喪。令大連率群臣守行宮而令武內

宿禰容奉喪。殯于豐浦。終決策征新羅。修船艦弓弩。諭群臣曰。此事不心諉之。汝等吾自當之。事成共其功。不成吾獨有罪。於是遣鴨別當熊襲。而自齋戒禱神祇。爲男裝。誓師而發。冬十月至新羅。新羅主波沙寐。不意我大兵奄至。惶遽出降。后命納質子。申盟約。徵犒師金帛八十船。遂爲歲貢。定額。高麗百濟並望風歸款。乃置官司戍兵。凱旋十一月至筑紫。十二月生皇子。名馨田別。初皇后有孕。征三韓而還。乃生。故稱胎中天皇。初景行帝身

材長大。日本武尊仲哀皆類之。及皇子生。亦奇偉。腕肉突起。似母后雄裝負鞞狀。古語謂鞞譽田。故名云。

前志記。仲哀崩之際。多曖昧者。後世讀者。不免容疑於神功皇后云。賴襄曰。是不容疑者。吾深會其前後事跡。斷知其不容疑也。夫熊襲久雄長西偏。以景行與日本武前後討伐。而其蟠根餘孽。終不可拔者。蓋倚新羅爲後援也。當時諸大臣更事如武內者。必有建舍近擊遠之策者。

皇后以有籌略。從軍與議。亦右其策。而仲哀銳意誅鋤。不聽而親戰。敗歟。病創。創終崩。皇后恐諸軍沮喪。賊來乘之。大事去矣。是以與腹心密謀。秘喪不發。留大連守行宮。如天子在狀深溝高壘。相持不戰。而潛兵急發。以遂行前策。直擣巢窟。奪其倚據。然後熊襲果不攻而下矣。特以蹋海波。赴未知之地。眾情所疑懼。故多方託之神明。曰神告我以寶玉之國。帝不從。故暴殞。當相與勉往取之。皆鼓舞從兵之語耳。史氏從

而實其事。皇張誇大。而後人不察。所以致紛紜也。胎中天皇之稱。已見民望所屬。雖有庶兄之乘變圖自立。未幾就誅夷。攝政數十年。中外無異議。可知其事之暴白。當時厭人心。而何必容疑於千載之下。

應神天皇諱譽田仲哀第四子母氣長足姬皇后皇后攝政六十九年崩帝聽

政四十一一年崩壽一百一十

辛巳歲春二月皇后奉帝至豐浦宮。乃發仲哀帝

喪。將奉梓宮還京師。時帝庶兄麿坂忍熊。二王舉

兵。要之播磨。皇后使武內奉帝。航赴紀伊。會麿坂

忍熊。忍熊退軍住吉。皇后帥舟師。直向難波。忍熊

又退軍菟道。皇后與帝會命武內進擊忍熊。忍熊

敗走。於瀨田。冬群臣尊皇后為皇太后。臨朝攝

政。

壬午歲冬十一月葬仲哀天皇。

癸未歲春稱帝為皇太子。

巳酉歲還新羅質子。

巳未歲遣使於魏。

丁卯歲百濟新羅共入貢。皇太后皇太子大喜曰。是先帝之所欲而不見也。群臣為之感動。

巳巳歲先是新羅奪百濟貢物。相易而獻。敕逐新羅使者。遣使其國。責問之。至是遣荒田別等將兵。

援百濟討新羅破之。遂定任那七國。加賜地於百

濟。

丙戌歲遣使於晉。

巳丑歲復四月皇太后崩。壽一百歲。冬十月葬于狹城。盾列池上陵。諡神功皇后。

元年庚寅春正月帝即位都輕島號豐明宮。

二年辛卯春立仲姬為皇后。

三年壬辰蝦夷入貢。先是百濟枕流卒。子阿花幼。叔

父辰斯篡立。是歲遣紀角平群木菟等責問之。國

人殺辰斯以謝。角等立阿花而還。

五年甲午定諸國海人山守部。

七年申內高麗百濟新羅任那並入貢。命武內宿禰

役韓人穿池曰韓池。

九年戊戌遣武內宿禰按察西海其弟井美內宿禰

讒其密招三韓據筑紫謀反。敕遣使案驗有真根

子貌類武內。自殺以免之。武內潛請闕自明。敕面

對質。井美內伏罪。特赦死一等。

十四年卯癸秦主政苗裔在百濟者歸化。分置諸郡。

使養蚕造絹。賜姓秦氏。

十五年辰甲先是。以百濟王阿花無禮。削其東韓地。

阿花悞使其子阿直岐來朝謝罪。至此復來貢良

馬。阿直岐通經典。帝使皇子稚郎子師學焉。阿直

岐更薦其國秀士王仁。

十六年巳壬王仁來齋獻論語十卷。尋阿花卒。敕遣

歸阿直岐繼位。復其別地。

賴襲曰道一而已矣。道之在天下也猶日月也。

日月者。天下之日月也。非一國所私有也。道亦

然。父子君臣夫婦無國無之。而慈孝忠義有別



不難。皆存於自然。非有待於人作也。我邦列聖。保民如子。不讓堯舜禹湯。其風俗尊君親上。相愛相養。又有過唐虞三代之民。則雖無經籍。其道固具在。特未有名而教之。曰仁曰義者耳。譬若人家。同是一里也。而居之。有舊有新。某巷陌。某井溝。皆有名目。記以帳簿。新者必問於舊者。而知之。舊者曰。是吾巷陌井溝也。可乎。今天下之仁義也。儒者指而私之曰。是漢之道也。有稱國學者。斥而外之。曰。是非我之道也。皆非也。道

豈有彼此。載之以文。彼較舊於我。彼來而真之。我取而用之。與釀冶織縫之工。何異。載籍者。織縫釀冶也。而仁義者。蠶也。桑也。麴米銅鐵也。以麴米銅鐵蠶桑。爲自彼來者。儒者之見也。欲廢織縫釀冶者。國學者之說也。故曰。皆非也。夫道一也。則學亦一也。寧有所謂國云者乎。陋哉。且夫先王已取而用之。著爲令典矣。而敢非議之。是議先王之典者矣。而幸免於誅也。

引劍試王之典昔矣而亦未嘗無也  
夫彼王曰亦國語也嘗為今也夫曰亦我  
一也則名亦一也亦一也則名亦一也  
夫彼王曰亦國語也嘗為今也夫曰亦我  
一也則名亦一也亦一也則名亦一也  
夫彼王曰亦國語也嘗為今也夫曰亦我  
一也則名亦一也亦一也則名亦一也  
夫彼王曰亦國語也嘗為今也夫曰亦我  
一也則名亦一也亦一也則名亦一也

二十八年丁酉高麗使至表文倨慢稚郎子奏劾責使者壞表書

三十七年丙寅遣使於具求織縫工女先是百濟獻

織縫釀酒治工至是導我使入具以漢人歸化者

充使

四十年己丑春立皇子稚郎子為皇太子大鷦鷯大

山守並長帝特愛稚郎子立之

四十一年庚春二月天皇崩大山守謀反大鷦鷯

知之密告太子誅之太子素知大鷦鷯賢欲讓位



日本正言卷之一

九

避之菟道。固辭相讓三年。貢獻者莫知所適。太子遂自殺。大鷦鷯驚馳至。慟哭。群臣遂勸進即位。

仁德天皇諱大鷦鷯應神第四子母仲姬皇后在位八十七年崩壽一百十葬

百舌鳥 野陵

元年癸酉春正月天皇即位。武內宿禰為大臣如故。居難波。號高津宮。

二年甲戌春立葛城盤之姬為皇后。葛城襲津彥女。

十年壬午修皇宮。初帝登高望見人烟稀少。知民貧。乃痛自節儉。宮室不墾。任其頽圯。悉除租稅。三年

望見炊烟盛起。喜語皇后曰。朕富矣。后曰。屋漏衣

敝。何謂富乎。帝曰。天之立君。為民也。民之富乃朕

之富也。臣民請輸稅修宮。不聽。至是始科課。役修

之不日而成。

十一年癸未詔北河橫溢。下流不駛。每霖。海潮逆上。

民苦泥濘。宜鑿宮北地為渠通海。以全田宅。又築

茨田堤。是歲新羅人朝貢。因從是役。

十二年甲申秋高麗入貢。獻鐵盾鐵的。敕饗使者。命

戶田宿禰射鐵的。洞之。冬穿粟隈渠。以溉山背

日本正言卷之一

七七

田

十三年<sup>乙酉</sup>置茨田屯倉定舂米部。

十七年<sup>己丑</sup>新羅不貢遣使責問乃貢絹物八十艘。

三十年<sup>壬寅</sup>秋皇后遊熊野帝徵八田媛納宮中皇

后聞恨之直赴山背筒城終焉。

三十一年<sup>癸卯</sup>春立皇子去來穗別為皇太子。

三十八年<sup>庚戌</sup>春立八田媛為皇后。

五十三年<sup>乙丑</sup>新羅不貢遣田道將兵討之虜四邑

民而還。

五十五年<sup>丁卯</sup>蝦夷反遣田道討之軍敗死之。

六十二年<sup>甲戌</sup>始置冰室。

六十五年<sup>丁丑</sup>遣難波根子武振熊勦飛彈山賊宿

儼。

七十八年<sup>庚寅</sup>大臣武內宿禰薨。

八十七年<sup>己亥</sup>春正月天皇崩帝末年刑措二十餘

歲及崩民如喪父母皇太子初納羽田黑媛為妃。

太子之弟仲皇子佯稱太子與姦事露仲畏罪反。

時太子既除喪未即位仲舉兵圍宮皇太子方被

酒卧。諸大臣入告。不信。扶上馬奔河內。至墪生坂。而醒。入大和。發當麻兵。遣弟瑞齒別皇子討仲。瑞齒別恐事平後或被疑。請與平群木菟偕。遂誘仲。近臣刺領巾。刺殺仲。木菟請而誅刺領巾。太子乃還。冬十月葬仁德天皇。

賴襄曰。仁德之所以爲仁可知已。仁德之言曰。天爲民立君。君自儉以養民。民富則君富。大哉言乎。是我列聖之所傳。而發之於帝。所以貽範萬孫也。六經所訓。百史所傳。豈有以

尚此哉。自是其後。循之者安。違之者危。下至武門。一興一廢。無不由此者。大哉言乎。有德者有言。因其言可以知其德矣。稚郎子之讓位。亦知其德屬天下之望也。然讓之可也。而至於以讓殺身。過斷髮文身之秦伯。可謂爲已甚者矣。遂致使後世容疑其間。以爲或有希旨之臣。如羽父之請於魯隱者。而抱焉而慟。又類宋太宗之哭德昭。豈仁德之處兄弟。又有未盡其善者邪。可勝惜哉。世知仁德之

曰正言卷之一

仁而已。當帝之時。有若戶田之接高麗使者。以弓力折服其心。有若田道之討新羅。避堅攻瑕。仁者之勇。足以使將帥馭夷狄。又可以見已。帝之德過禹之卑官。惡服而不及湯之不邇聲色。有文王之無逸。而無其儀。寡妻閨門不脩。子孫視倣。故繼續之際。有仲皇子之亂。允恭安康之際。亦云危矣。反正之智。雄略之武。屢足以靖其難。而雄略之失。任那亦由於好色。夫以仁德之德。而一不慎焉。則貽禍

後嗣如此。况不及仁德者。可不戒焉哉。

曰本紀卷之一

七二

日本政記卷之一終

日本政記卷之二

賴襄子成 著

履中天皇 諱去來穗別仁德長子母磐之姬  
皇后在位六年崩壽未詳葬百舌

鳥耳  
原陵

元年 庚子 春二月。天皇即位。都磐余。號稚櫻宮。平

群木菟蕪。我滿智。物部伊呂佛葛城圓。執政。

二年 辛丑 春。以皇弟瑞齒。別為儲貳。生而駢齒。故名。

四年 癸卯 始置史官。諸國記得失。通四方志。

六年 乙巳 春。立草香幡。按姬為皇后。始置藏職。因

定藏部。三月天皇崩。冬十月葬履中天皇。

反正天皇諱瑞齒別履中同母弟在位六年崩壽未詳葬百舌耳原陵

元年丙午春正月天皇即位。葛城圓執政如故。秋

立津野媛為皇夫人。又納其女弟弟媛。木事女

冬遷都河內丹比號柴籬宮。

六年辛亥春正月天皇崩。帝無嗣。群臣議迎皇弟雄

朝津間稚子宿禰立之。遜讓不許。群臣奉璽固請。

允恭天皇諱雄朝津間稚子宿禰反正同母弟在位四十二年崩壽未詳葬河

內長原陵

元年壬子冬十二月天皇即位于遠明日香宮

二年癸丑春立忍坂大姊為皇后。稱野毛二派皇

子女。

三年甲寅帝有疾。徵醫于新羅。厚賞遣歸。

四年乙卯詔定姓氏。帝憂姓氏混亂。會內外百官詛

盟勿得詐冒。

五年丙辰冬十一月葬反上天皇

八年己未納衣邇姬為妃。妃皇后妹。帝聞其絕艷。召

之。以皇后不懌。乃處之於河內茅渟宮。數託游獵



幸焉

二十三年甲戌春立皇長子木梨輕為皇太子

四十二年癸巳春正月天皇崩冬十月葬允恭天皇

初皇太子好色通同母弟時盛夏帝御膳羹冰帝

異之命卜焉知有內亂不忍罪太子乃流皇女于

伊豫及帝崩鴻虐益甚群臣不服悉屬心於皇二

子允穗太子知之聚兵欲襲殺允穗允穗備兵自

衛太子慮不克匿物部大前家允穗從圍之太子

自殺十二月允穗即天皇位遷居石上號允穗宮

安康天皇

諱允穗允恭第三子母忍坂大中  
皇后在位三年為眉輪王所弑

年五十六葬菅  
原伏見野中陵

二年乙未以中帶姬為皇后初帝欲為母弟大泊瀨

聘大草香皇子女幡梭使根使主諭旨大草香大

喜獻珠纒為信根使主私珠纒不進詐奏大草香

拒命詞意倨嫖狀帝大怒遣兵殺之其臣曰香蚊

死之取幡梭配大泊瀨又取其妻中帶姬為妃遂

為皇后

三年丙申秋八月天皇幸山宮暴崩初皇后為大草

香妃生眉輪王及入宮。從養宮中。帝在山宮閣上。謂后曰。朕雖愛汝。獨眉輪介於心耳。眉輪時已七歲。戲閣下。聽之。伺帝醉。卧刺而弑之。大泊瀨皇子聞變。疑諸元所為。即擐甲執兵。馳至。逼母兄。白彦問故。不答。大泊瀨拔刀斫之。又問次兄境黑彦。又不答。亦欲殺之。黑彦惧。與眉輪亡。匿大田葛城圓第。大泊瀨圍之。第焚之。誅眉輪。殺黑彦。又殺市邊押磐御馬二皇子。市邊履中子。初帝立。大泊瀨為嗣。又愛市邊。欲立之。大泊瀨啣之。故殺之。冬

十一月大泊瀨即天皇位于泊瀨朝倉。遂都焉。

雄略天皇 諱大泊瀨幼武。元恭第五子。安康同母弟。在位三十三年。崩。壽六十。

二葬河內丹北高鷲陵

元年。丁春立草香幡梭姬為皇后。冬以平群真鳥為大臣。大伴室屋物部曰為大連。真鳥木菟子。室屋武以子也。

三年。妃秋八月。葬安康天皇。

六年。壬寅。令諸國植桑。敕后妃躬桑。勸蚕事。是歲。

吳人來貢。

七年卯癸以吉備田狹為任那國司又遣其子弟君  
伐新羅田狹據任那反

八年甲辰高麗與新羅相攻新羅乞援於任那日本  
府府帥遣兵擊大破高麗兵

九年乙帝以新羅久不朝貢欲親征之不可乃遣  
紀小弓樵我韓子小鹿火等將師代征大破新羅

新羅王出國都走聚餘眾復振我將帥不和軍失  
剝會小弓病卒我軍引還

十二年戊申始起樓閣

十四年庚戌吳人來聘貢具織漢織先是敕遣使索  
工至是帶來根使主罪露伏誅敕雪大草香部

冤索日香蚊子孫旌其功義

十八年甲寅遣物部菟代日勤伊勢賊菟代逗留不  
進曰奮戰獲其渠帥敕奪菟代采地賜於日

二十年丙辰高麗滅百濟殺其王及王子

二十一年丁巳詔立王弟汶洲為王賜之久麻那利  
地圖復其國

二十二年戊午春立皇三子白髮為皇太子秋遷

丹波豐受太神祀於伊勢山田曰外宮。

二十三年己未春百濟王汶洲卒詔遣昆支王子末

多為王賜兵器發筑紫卒護送之別遣舟師擊高

麗秋七月天皇崩帝初生神光滿殿長而雄果

既定內難峻刻御下喜殺數游獵親殺猛獸群下

不能做者誅之喜怒不測至采女入宮者泣求免

嘗遣吉備田狹守任那奪其妻致田狹反然性明

決時納善言末年尤留心政治第三皇子生而白

髮性仁愛帝異重之立為儲貳帝大漸召百僚與

訣殊詔大連大伴室屋及東漢掬輔太子星川

王田狹氏所生也帝知其心懷悖逆使善備之既

崩星川王據大藏宮反室屋掬奉太子率兵圍宮

誅王母子

清寧天皇

諱白髮武廣國押稚日本根子雄略第  
三子母韓媛大臣葛城圓女

在位五年崩壽四十一或云  
四十二葬河內坂門原陵

元年庚申春正月天皇即位于薨栗宮遂都焉大臣

平群真鳥大連大伴室屋如故冬十月葬雄略

天皇

三年<sup>壬戌</sup>秋遣臣連諸國巡察風俗冬詔罷獻狗

馬器玩宴臣連賜綿帛是歲夏立履中天皇孫

億計王為皇太子初雄略帝害市邊皇子誘與獵

射殺之皇子有二子曰億計曰弘計帳內曰下部

使主與其子吾田彥奉逃於播磨縮見使主恐事

顯自縊死吾田彥終始從二子二子變名為縮見

屯倉首家僮會播磨國司小楯徵貢宿首家弘計

欲告實伸屈億計以為不可已而酒酣首命二子

歌弘計決意因歌示意小楯驚拜命築宮處之因

馳奏帝喜曰吾憂無子此天賚也乃遣小楯迎而

立之以弘計為皇子

四年<sup>癸亥</sup>春宴海外諸蕃使於朝堂前年入貢者也

秋帝親錄囚徒蝦夷卑人並內附帝御射

殿敕百僚及諸蕃使射賜物有差

五年<sup>甲子</sup>春正月天皇崩皇太子讓位於弘計弘

計稱先帝命不從於是太子姑飯豐皇女垂簾聽

政冬十一月葬清寧天皇飯豐薨太子與群

臣拜弘計勸進曰微君決策吾不至此有功者宜

享其祿

顯宗天皇

諱來目稚子稱弘計履中孫市邊皇子子母黃姬在位三年崩壽三

十八或云四十八葬傍岳盤坏邱陵

元年丑春正月天皇即位于近飛鳥八鈞宮以大  
臣等復固請大臣平群真鳥大連大伴室屋如故  
以皇兄億計王為儲君立難波小野媛為皇后  
邱稚子王女二月詔索市邊皇子葬處親幸近  
江蚊屋野得之改葬焉

三年卯夏四月天皇崩帝久在民間知百姓疾苦

及即位薄賦歛恤貧窮歲比稔粟斛直銀錢一文  
海內殷富

仁賢天皇

號億計諱大脚顯宗同母兄在位十一年崩壽五十一或云五十四

葬墳生坂本陵

元年戊辰春正月天皇即位于石上廣高宮二月  
立春日大孃為皇后雄略帝女冬十月葬顯宗  
天皇

二年巳秋皇太后崩后嘗侍宴先帝無禮於帝及  
帝即位惧自殺

六年癸酉遣使高麗求工匠

七年甲戌春立皇子小泊瀨為皇太子

十一年戊寅秋八月天皇崩帝聰敏仁怒吏稱其職

民安其業戶口滋殖初顯宗即位欲發雄略陵以

報父仇帝諫曰如先帝之恩何乃止冬十月葬

仁賢天皇十一月皇太子誅平群真鳥真鳥專

政四朝陰圖不軌伴稱為太子築宮遂自居焉其

子鮪又無禮於太子太子夜率大伴金村宅發兵

要鮪於途斃之遂圍真鳥第焚殺之十二月皇

太子即天皇位于泊瀨列城宮遂都焉以大伴

金村為大連

武烈天皇

諱小泊瀨稚鸕鷀仁賢子母春日大嬢皇后在位八年崩壽未詳葬

傍丘盤  
坏丘陵

元年卯春立春日娘子為皇后

六年甲申百濟入貢先是百濟王末多暴虐國人弒

之立其族斯麻至是來貢帝以其久闕貢拘留使

者

七年乙酉百濟更使其族斯我來貢

八年丙冬十二月。天皇崩。帝好刑名。日昃視朝。聽  
決訟獄。善為鈞距。發奸擿伏。無所失。諸慘刑。必親  
臨視。至割孕婦胎。解人指甲。使掘薯蕷。使人緣木  
親射墜之。廣苑囿。數游獵。縱酒漁色。橫征暴斂。天  
下苦之。

繼體天皇 諱男大迹應神五世孫父彥主人  
母振媛在位二十五年崩壽八十

二葬藍  
野陵

元年丁春二月。天皇即位于山背樟葉宮。初應神  
帝四世孫彥主人王。在近江三尾。納三國坂中井

人女振媛為妃。生帝。王薨。帝養於母家。及長。有大  
度禮賢愛士。武烈帝崩。無嗣。大連大伴金村與群  
臣議求皇族。迎仲哀帝五世孫和彥王於丹波。和  
彥望見儀仗。懼而逃匿。是歲正月。金村及大臣巨  
勢男人。大連物部鹿火等。更議迎帝於三國。帝  
據胡床。列臣僕見之。使者敬憚。傾心。帝猶豫未就。  
道會河內荒籠者。潛遣人具白。臣連奉迎無佗意。  
帝即發。至宮即位。臣連如故。召荒籠賞之。三月  
立手白香媛為皇后。仁賢帝女。詔戒百僚及庶



民并力農桑。禁游手浮食。

二年<sup>戊子</sup>冬十月葬武烈天皇。

三年<sup>己丑</sup>檢百濟民逃在內地及任那者。量歸百濟。

尋賜筑紫馬四十匹於百濟。

五年<sup>辛卯</sup>遷居山背筒城。後遷弟國。終遷大和磐余。

曰玉穗宮。

七年<sup>癸巳</sup>夏徵五經博士段揚爾於百濟至。附奏伴

跋國奪已汶地。冬詔新羅伴跋使還之。立皇庶

長子勾大兄。為皇太子。

十六年<sup>壬寅</sup>梁使者司馬達來。

二十一年<sup>丁未</sup>遣近江毛野將兵六萬赴任那。復

新羅侵地。筑紫國造磐井受新羅賂。據火豐二國。

以遏王師。秋以大連物部麿鹿火為大將。赴援聽

便宜行事。

二十二年<sup>戊申</sup>冬物部鹿鹿火與賊戰御井。大破之。

誅磐井。遣使新羅。新羅奉約。

二十三年<sup>己酉</sup>配任那王訴新羅背約。詔遣近江毛野

和解諸蕃毛野綏馭失方。敕召還之。

賴襄曰國朝之服三韓。洵不世之功也。然爾後  
我所以為務者。在於三韓。闕貢則不得不責。責  
而不服。則不得不伐。如騎虎之勢。不可中下。是  
以上古之史。三韓之事。居半焉。當其時。蓋將卒  
疲於奔命。農民困於糧餉。敝國內以支外夷。可  
知也。是豈為計之得者哉。是故曰羅之答敏達  
帝也。論內外之本末。言戰守之得失。有見於此  
爾。雖然揆之時勢。有不可槩論者。當神功應神  
之際。吾國風氣未全開。士女金帛之豐備。或不

及三韓而兵卒之勇悍。則不啻過之。故吾用我  
兵卒。而收彼之金帛。所收多而所用寡。已納其  
貢獻。又役其人丁。故稱百濟為內官家者。猶曰  
我外府也。當是時。所失少而所得多。及至其後  
我風氣已闢。凡百民用無須於彼。而仍襲前代  
之故。則所得少而所失多。復任那扶百濟。如既  
富之家。而猶經紀舊屬之小戶。其事雖義。其志  
雖殷。內自罷敝。而無益於彼。故曰不可槩論也。  
雖然當其初也。置府任那。臂使三韓。易置百濟



之主。如奕砮然。何其盛歟。而何脩以致之。曰上  
下同心。國如一人。而處置外國。足服其心。是已  
嗚呼。後之有國者。可不必冀其盛。當學所以致  
之也。

*[Faint bleed-through text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二十四年庚戌詔舉廉節之士曰。禍亂略平。內外無  
虞。年穀比登。恐吏民因此習貪婪。生奢侈。其舉廉  
節務清政治。

二十五年辛亥春二月。天皇疾病。傳位皇太子而崩。  
冬十二月。葬繼體天皇。

安閑天皇諱勾大兄繼體。庶長子。母日子媛。  
在位二年。崩。壽七十。葬古市高屋陵。

元年甲寅春正月。天皇即位于勾金橋宮。大伴金村  
物部麿鹿火為大連。如故。三月立春日山田媛為



皇后仁賢帝女。

二年卯春大酺。冬十二月天皇崩。帝有人君之量。在位間。上下殷富。無嗣。群臣以皇弟武小廣為人爽朗謙和。宜立定議奉之。是月葬安閑天皇。

宣化天皇

諱武小廣國押盾安閑同母弟在位四年崩壽七十三葬桃花鳥坂

陵上

元年丙辰春正月天皇即位。遷居檜隈廬入野。二月

以蘇我稻目為大臣。三月立橘仲姬為皇后。

仁賢帝女。夏修諸國屯倉備凶荒。秋大連物部鹿火薨。

部鹿火薨。

二年卯丁新羅侵任那。詔大連大伴金村遣其二子磐狹乎彥援之。磐留鎮筑紫狹手彥赴任那府。

四年紀春二月天皇崩。帝無嗣。群臣定議迎立繼體帝嫡子天國押開。冬十一月葬宣化天皇。

十二月天國押開即天皇位。

欽明天皇

諱天國押開廣庭繼體嫡子母手媛皇后在位三十二年崩壽未詳葬檜隈坂合陵

元年庚申春正月立石姬為皇后。秋七月遷居敷

島號金刺宮大連大伴金村大臣獲我稻目並如故以物部尾輿為大連是歲高麗百濟新羅任那蝦夷卑人並入貢檢秦漢及諸蕃投化者七千餘戶編貫諸國

二年辛酉詔任那與百濟謀復新羅侵地

四年癸亥百濟獻扶南貨財及人口

七年丙寅賜良馬戰船於百濟

九年戊辰高麗攻百濟我遣兵援擊卻之城得爾辛

十二年辛未賜麥種一千斛於百濟百濟伐高麗復

其侵地

十三年壬申百濟獻佛像經論大臣蘇我稻目奏請

受之百濟附表稱述佛功德帝下群臣議稻目請

受而禮之物部尾輿中臣勝海同奏國家宗廟百

神載在祀典別禮蕃神恐有譴怒帝乃賜佛像於

稻目稻目捨其向原第奉之是歲諸國大疫尾輿

等奏請燒寺沈佛像於堀江是歲百濟弃其平

壤漢城新羅入居之

十四年癸酉冬百濟醫卜曆筭等博士遞番來我且

附送藥物。

十五年<sup>甲戌</sup>春立皇子淳中<sup>倉</sup>太珠敷為皇太子。

秋遣內臣援百濟伐新羅。拔函山城。初百濟王伐

新羅。復其故地。漢城平壤。新羅通謀高麗攻取之。

百濟請援於我故有是役。

十六年<sup>乙亥</sup>百濟王聖明為新羅所殺。王子餘昌遣

其弟惠來赴

十七年<sup>丙子</sup>發筑紫舟師護送使者。遣筑紫大君率

兵守彌<sup>氏</sup>津立餘昌。

二十二年<sup>庚辰</sup>新羅使者入貢。班之百濟使人下。

二十三年<sup>壬午</sup>春新羅滅任那。毀我官府。秋新羅貢

調至。拘留之以紀男麻呂為大將率兵討新羅。破

其軍。其別將輕進失利。軍士伊企<sup>儺</sup>為虜所擒。誘

降不屈。罵虜而死。以大伴狹手彥為大將軍。率

兵數萬援百濟。伐高麗大破之。入其都城。冬新

羅入貢。又拘留之。

三十一年<sup>庚寅</sup>春遣使新羅詰其滅任那狀。夏四

月天皇崩。帝有疾召皇太子入卧內。執其手曰朕

欲征新羅復任那。不果。汝繼朕志。帝性慈仁。新墾田。賑給貧民。立為定制。以四月中巳日祭加茂神。武廟已而有年。遂為永制。秋九月葬欽明天皇。

敏達天皇諱淳中倉大珠數欽明第一子母石姬皇后在位十四年崩壽六十

一或云四十八葬河內磯長陵

元年壬辰夏四月天皇即位于大井宮。以菡我馬子為大臣。與大連物部守屋並執朝政。馬子稻目子。守屋尾輿子也。

四年壬辰春立廣媛為皇后。息長真手王女。冬皇

后崩。是歲遷居譚語田曰奉玉宮。

五年甲申春立豐食炊屋媛為皇后。

九年庚子新羅貢調卻不納。

十一年壬寅新羅貢調又卻不納。

十二年癸卯冬百濟使者德爾有罪伏誅。初我葦北國造阿利斯登在任那府。生子曰羅居百濟。帝聞其才。敕百濟徵之。諮以討新羅復任那之策。日羅曰。服夷之道。在培養國本。何必動凶器。末節為當今之計。上自臣連二造。國造伴造下至小吏。節用薄

欽訓士教民結以信義二年食足兵足然後多造舟艦列置海津大張聲勢使韓人見之乃遣才辯士使諸蕃明示恩威召其國王國王不來召其太佐平王子先服其心而問其罪百濟護送官猜其言國陰事留德爾刺殺之勅叔德爾鞠問具服賜之日羅宗族誅之

十四年己春大疫初禱我馬子信佛建寺塔第中師高麗僧慧優及梁人司馬達及其女善信尼等設齋會物部守屋中臣勝海奏劾其信妖法惑民

致崇請燒寺塔逐善信等馬子憂懼成疾懇請禱佛帝曰汝獨爲之勿惑他人乃還與善信等馬子喜復精舍而深啣守屋等秋八月天皇崩九

月立異母弟大兄皇子即天皇位母蘇我氏遷居馨余號池邊雙槻宮

用明天皇諱橘豐日欽明第四子母蘇我堅鹽媛大臣稱目女在位二年崩壽四十一或云六十九葬馨余池上陵

元年丙午春立穴穗部媛爲皇后夏五月誅三輪

逆



二年丁春帝病。皇子厩戶侍側祈佛誦經。帝因欲歸佛。以其無例。召群臣議。物部守屋中臣勝海曰。舍國神而祈蕃神不可。蕪我馬子曰。宜從睿旨。即延僧豐國入內。厩戶握馬子手泣曰。非大臣歸心。福田誰成。今日事馬子叩頭曰。殿下務興佛法。臣以死守之。守屋睥睨二人。意色俱惡。厩戶謂左右曰。大連昧因果之理。禍令且至。馬子遂與厩戶謀殺守屋。守屋乃退居阿都。備兵自衛。厩戶先令舍人迹見赤擣。伺間擊殺勝海。夏四月帝崩。繼嗣

未定。守屋欲立允穗皇子。馬子遣兵殺皇子。遂圍守屋澁川第。河內守屋築稻城拒卻之。時厩戶年十六。束髮置四天王像于頂。與馬子整軍復進破之。赤擣射殺守屋。守屋眾潰闔族亡。於是建寺安天王像。叔守屋田宅資財悉施捨焉。分田一萬頃賞赤擣。秋七月葬用明天皇。八月馬子奏炊屋媛皇后立皇弟泊瀨部即天皇位。母蕪我氏居倉梯宮。

崇峻天皇 諱泊瀨部欽明第十二子母蕪我小姊君堅鹽媛妹在位五年為蕪

我馬子所弒年七  
十二葬倉梯岡陵

元年戊申。蘇我馬子為大臣如故。建法興寺。

二年巳酉。詔遣使觀察東北諸道。

四年辛亥。復四月葬敏達天皇。冬。詔遣紀男麻呂

為大將軍將兵二萬屯筑紫。遣使於新羅新羅行

成。遂復任那。

五年壬子。蘇我馬子驕暴益甚。帝疾之。謂厩戶皇子

曰。馬子內恣私欲。外飾佛法。朕不能堪。如何。答曰。

陛下唯忍耳。冬十月。有獻山豬者。帝指謂左右

曰。孰能斫朕所疾。如斫此豬頭。宮女失寵者聞之

以告馬子。馬子懼。謀先發。厩戶居間。兩知其情。憂

念累日。十一月乙巳。馬子使東漢駒弒帝於寢

殿。事起不意。群臣擾亂。馬子命殺數人。乃定。厩戶

哭曰。是帝過去報也。是日葬崇峻天皇。十二月

立皇女弟額田部。即天皇位于豐浦宮。母蘇我氏

立厩戶為皇太子。厚賞漢駒。漢駒負功不羈。通馬

子女。馬子怒。縛漢駒庭樹。自射殺之。曰。是弒君之

賊。吾為行誅。厩戶聞之。曰。雖有此誅。蘇我氏弒君

賊。吾為行誅。厩戶聞之。曰。雖有此誅。蘇我氏弒君

之名千載不可雪也。然善遇馬子不忤其意。

賴襄曰：儒學與佛說皆自外國來者，無擇也。而佛說一入吾國，有好之崇之，以易君父者，何哉？儒學叙人倫，平易無可喜，其文雖外來，而其實固在我不如佛說之新異，宏濶誇大，足聳人聽也。吾嘗讀三韓之史，其君之惑於佛說，以致亂亡者，皆是吾邦未至如彼也。而有酷肖焉者，夫以人臣行弒逆開闢，以還所無，可謂天地之大變矣。而諉之過去之報，幾乎三綱淪而九法斁矣。

厩戶智慧過絕人，姑為太子，以屬人望，其志在異日即真擅乎天下而倚於馬子之勢。馬子與大連相軋，欲除之而自逞，亦倚太子以濟其姦，而皆藉於佛說，遂致誦咒媿典禮，堂塔塗膏血，王業之衰，大端在此。三善清行之所言，可以驗焉。雖然，清行特言其費而已，不知其顛倒是非，混淆善惡，烈於洪水猛獸之害姦雄之人，每藉之以解其心，下及北條足利之崇禪教，莫非宗此旨也。我邦君臣之義，度越萬國，而西竺之說



壞之。歸之於土灰沙塵而止焉。而開其端者。厩  
戶馬子也。可勝慨哉。千載之下。獨織田氏。斷然  
不惑。庶幾匡正祖宗之國者矣。是以今之佛說  
行於愚夫愚婦。而為人上者之信之。不至如古  
昔之太甚。是我邦之幸也。焉知非祖宗佑之冥  
冥之際也耶。舊事之記。出於厩戶之手。蓋亦有  
錯亂事實以資自便者。不可不察也。

推古天皇

諱豐食炊屋初稱額田部欽明第九女用明同母妹母蘇我氏大臣稱曰女在位三十六年葬壽七十五崩竹田陵

元年癸詔皇太子攝行萬機。蘇我馬子為大臣如  
故。秋九月改葬用明天皇。皇太子建四天王  
寺于難波。

三年乙詔皇太子與諸蕃僧講論佛經于御前。賜  
播磨水田一百町倍給東宮俸。

八年庚申新羅侵任那遣境部臣等將兵萬餘討新  
羅拔五城復侵地。

十年<sup>壬戌</sup>新羅復侵任那以來目皇子為征新羅將軍率兵討新羅。

十一年<sup>癸亥</sup>來日皇子至筑紫病薨。詔當麻皇子代往不果行。

十二年<sup>甲子</sup>春正月始用曆日賜冠位於群臣冠六品曰德仁禮信義智各有大小凡十二階。改制朝禮領憲法十七條。

十三年<sup>乙丑</sup>詔皇太子造銅繡丈六佛像各一。高麗獻黃金三百兩。

十五年<sup>丁卯</sup>遣大禮小野妹子於隋。

十六年<sup>戊辰</sup>復隋使裴世清與來秋以妹子為大使難波雄成為小使率學生高向玄理南淵請安及僧旻等與世清俱如隋。

十七年<sup>己巳</sup>妹子等至。

二十六年<sup>戊寅</sup>高麗朝貢獻隋俘。

二十八年<sup>庚辰</sup>救皇太子大臣蘇我馬子等。撰天皇紀國記及臣連伴造國造等百八十部。

二十九年<sup>辛巳</sup>春皇太子厩戶薨。謚曰聖德太子。所

建寺四天王。法隆法興等凡十一所。諸臣競倣之。有寺凡四十六所。僧尼凡一千三百八十餘人。

三十一年癸。新羅復侵任那。遣大德境部雄麻呂等將兵伐之。新羅降。是歲自春至秋。霖雨大水。

五穀不登。

三十二年甲。置僧正僧都。檢校僧尼不法。

三十四年丙。大饑。盜賊起。夏五月。蘇我馬子薨。

六月雪。以蘇我蝦夷為大臣。蝦夷馬子子。

三十六年戊。春三月。天皇崩。秋九月。葬推古天皇。

皇蘇我蝦夷殺境部摩理勢。立田村皇子為嗣。帝歸崩。召故皇太子子山背王。囑後事。蝦夷矯遺詔。欲立田村群臣。莫敢異議。獨摩理勢不可。故殺之。

舒明天皇 諱息長足日廣額稱田村敏達孫父押坂彥人大兄皇子母糖手媛

在位十三年崩壽四十葬押坂陵

元年己。春正月。天皇即位。蘇我蝦夷為大臣如

故。

二年庚。春立寶媛為皇后。冬遷居飛鳥岡號岡

本宮。是歲遣大仁犬上御田紹等於唐。

三年卯辛百濟王義慈使其子豐璋來質於我。

四年辰壬御田紹等至。唐使高表仁與來。

五年巳癸表仁歸遣吉士雄麻呂等送至對馬。

八年申丙復岡本宮災。遷居田中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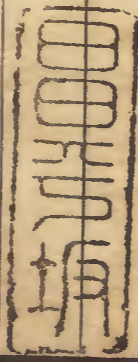
九年酉丁蝦夷反。以大仁上毛野形名為將軍討平

之。

十二年庚子大設齋會講無量壽經于宮中。是歲

遷居百濟宮。

十三年辛丑冬十月天皇崩。葬舒明天皇。



日本政記卷之二終

日本政記卷之二終

卅四

日本正言卷之二

卅五



日本正言卷之二



